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6-048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超过 24.9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授予价格为 46.30 元/股。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终止本激励计划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规划以及对未来业务布局的综合研判，为更好统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更好匹配公司未来发展节奏，兼顾公司、股东及员工的整体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重新考量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公司本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是综合考虑了实施股权激励的目的、激励效果、目前公司发展状况等因素，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尚未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尚未生效，亦未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实际权益授予，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会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后续措施

公司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考虑行业、市场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调动管理层和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公司将充分利用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的契机，适时制定新的激励计划，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本次终止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尚需就本次终止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终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八日